

中远海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中远海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2023 年 1 月 19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间接控股股东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近期经营正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及间接控股股东均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经核实，公司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经自查确认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2、公司 2022 年度业绩正在核算中，如年度业绩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需披露的情形，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披露 2022 年度业绩预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拟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披露，具体经营情况及财务数据请关注公司定期报告。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函询控股股东及间接控股股东的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二十日